

高新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会议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日期和时间：2026 年 2 月 11 日（星期三）14:30

（2）网络投票日期和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 年 2 月 11 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 年 2 月 11 日 9:15-15:00。

2、召开地点：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开创大道 2819 号本公司一号楼一楼党建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刘双广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475 人，代表股份 334,597,612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254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5 人，代表股份 316,640,87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2210%。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470 人，代表股份 17,956,73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333%。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472 人，代表股份 17,962,53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336%。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2 人，代表股份 5,8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3%。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470 人，代表股份 17,956,73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333%。

2、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议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会按照公司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通知的议题进行，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 1、议案 2 为累积投票议案，应选非独立董事 2 人、独立董事 3 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议案 3 属于普通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结果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此议案以累积投票方式进行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01 《选举刘双广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323,164,72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58%。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6,529,64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6.35%。

1.02 《选举贾幼尧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326,347,21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53%。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9,712,13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4.07%。

上述议案均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

表决结果：刘双广先生、贾幼尧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二）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此议案以累积投票方式进行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2.01 《选举罗翼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 323,653,331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53%。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股份 7,018,253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9.07%。

2.02 《选举应华江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323,164,30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58%。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股份 6,529,22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6.35%。

2.03 《选举吴向能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 323,225,728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60%。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股份 6,590,65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6.69%。

上述议案均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

罗翼先生、应华江先生、吴向能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三）逐项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3.01 《关于预计摩吉智行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87,029,09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2037%；反对 5,004,04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121%；弃权

246,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52,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42%。因涉关联交易议案，股东王云兰女士需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712,29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7712%；反对 5,004,04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8582%；弃权 246,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52,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3706%。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3.02 《关于预计广州合盛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55,123,77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4450%；反对 5,000,04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2946%；弃权 157,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3,7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604%。因涉及关联交易议案，股东刘双广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石河子网维投资普通合伙企业需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805,49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2900%；反对 5,000,04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8359%；弃权 157,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3,7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8740%。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3.03 《关于预计广州图灵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29,497,67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4758%；反对 4,944,94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779%；弃权 155,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52,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6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862,59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6079%；反对 4,944,94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的 27.5292%；弃权 155,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52,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8629%。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为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关于高新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高新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2 月 11 日